

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 函

地址：11693臺北市文山區萬美街2段21巷
20號

承辦人：蔡哲亮

電話：02-29320212轉553

電子信箱：pstc-moon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數位實驗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訓教字第11330056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班期資訊、指定調訓人員名冊各1份 (34419842_1133005601_1_ATTACHMENT1.pdf、
34419842_1133005601_1_ATTACHMENT2.pdf)

主旨：本處113年度「產業低碳節能研習班」第1期（班期代碼：
B00671）謹定於12月16日（星期一）辦理，請貴機關人
員踴躍於11月25日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3年度公務人才培育發展計畫。
- 二、辦理本班期係為讓本府同仁具備淨零科技的認知創新與
「綠、智、健」築之工程創意價值（詳如附件1—班期資
訊）。
- 三、附件2指定調訓人員業已完成報名作業，本班已達开班標
準，並歡迎各機關學校非指定調訓人員報名本班，並請各
機關學校人事人員於11月25日前至「實體班期人事登入系
統」（網址：[https://dcsdcourse.taipei.gov.tw
/personnel_login.php](https://dcsdcourse.taipei.gov.tw/personnel_login.php)）完成「產業低碳節能研習班」第1
期報名作業。
- 四、檢附班期資訊（如附件1）擬以E-Mail發送研習訊息予研習
人員與貴機關人事人員，請多加留意。為免傳送漏失情事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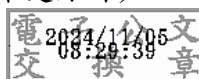
發生，研習訊息請貴機關人事人員再轉知研習人員。

五、旨揭班期全程參與者，核發6小時環境教育時數（持有效期間內環境教育人員認證者，另可作為環境教育人員展延時數）；公務人員者，另核發終身學習時數。

六、講義擬置於實體班期專區，參訓人員可登入「臺北e大」—「實體班期專區」—「29學員專區」—「29C講義下載」於上課前瀏覽或下載，上課當日不提供講義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除外)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人事機構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

線